

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 2016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2，以下简称“半年度业绩预告”）。为避免歧义，增进投资者对公告内容的理解，现对半年度业绩预告中的统计口径进一步说明如下：

1. 在半年度业绩预告中，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半年累计净利润皆为盈利 6,800 万元-7,100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 19.15%-24.41%。

2.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雷迪奥”）于 2015 年 12 月起 100%纳入母公司合并报表，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蓝普科技”）于 2016 年 6 月起 100%纳入母公司合并报表，故半年度业绩预告中“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”与“上半年累计净利润”是一致的。

3. 在 2015 年上半年，公司分别持有雷迪奥 60%的股权及蓝普科技 80%的股权，故 2015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与 2015 年上半年累计净利润主要存在少数股东损益的差异。

特此说明。

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14 日